

首都经济贸易大学

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 240 《第二外语（日语）》考试大纲

第一部分 考试说明

一、 考试目的

本考试旨在在于考察考生具备基本的日语语言知识和技能。

二、 考试形式

考试形式为闭卷笔试。考试时间为 180 分钟。满分为 100 分。

三、 考试内容、试卷结构

试题分三部分，包括日语知识运用、阅读理解和翻译。

试题第一部分：日语知识运用（50 分）

该部分不仅考查考生对不同语境中规范的语言要素（包括词汇、表达方式和结构）的掌握程度，而且还考查考生对语段特征（如连贯性和一致性等）的辨识能力等。

具体题型包括“为单词标注读音”、“按照汉语意思写出外来语”、“基本词形变化”、“语法选择题”、“选词填空”

试题第二部分：阅读理解（20 分）

该部分由 A、B 两篇文章组成，考查考生理解书面日语的能力。
共 10 小题。

试题第三部分：翻译（30 分）

题型包括“日译汉”、“汉译日”，共 15 小题，每小题 2 分。

四、参考书目

《新版中日交流标准日本语》初级上下册（人教社）

第二部分 考试内容

1. 语法知识

考生应能熟练地运用基本的语法知识。以“中日标准日本语（新版）”为例，考生应熟练掌握初级和中级上下共四册中的全部语法知识点。

2. 词汇知识

考生应能掌握 7000 个左右的词汇以及相关词组。同时掌握与自己本专业相关的常用词汇。

3. 阅读技能

考生应能读懂选自各类书籍和报刊的不同类型的文字材料（生词量不超过所读材料总词汇量的 3%），还应能读懂与本人学习或工作有关的文献、技术说明和产品介绍等。对所读材料，考生应能：

- 1) 理解主旨要义；
- 2) 理解文中的具体信息；
- 3) 理解文中的概念性含义；
- 4) 进行有关的判断、推理和引申；
- 5) 根据上下文推测生词的词义；
- 6) 理解文章的总体结构以及单句之间、段落之间的关系；
- 7) 理解作者的意图、观点或态度；

8) 区分论点和论据。

4. 翻译技能

考生应该具备“日语翻译成汉语”、“汉语翻译成日语”的基本翻译能力。